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0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向家雨先生、付祖岡先生、王新瑩先生及汪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華先生、李旭冬先生及程驚雷先生。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0-051

##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鹏 379 号-东方证券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共 18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3）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 额(万元)
东方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	金鹏379号-东方 证券收益凭证	15,000.00	3.5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2020年11月20日 至2021年5月18 日,共180天	固定收益	无	-	-	否

####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在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与受托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审部门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理财产品 发行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鹏379号-东方证券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认购金额	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180天,自2020年11月20日起	
挂钩标的及方向	无	
收 益 率	收益构成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率	年化 3.55%
	浮动收益率	无
年度计息天数	365天	

认购日期	2020年11月19日
起息日	2020年11月20日
到期日	2021年5月18日 到期日即最后一个计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兑付日	2021年5月20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如到期日顺延，则兑付日相应顺延。
兑付价格	按投资本金加到期收益进行兑付。 到期收益=投资本金×固定收益率×产品期限÷年度计息天数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鹏 379 号-东方证券收益凭证”。本收益凭证的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发行人（即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的固定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公司将在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与受托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947763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699365.580300 万人民币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国债、地方债等政府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主管的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A+H 股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东方证券，A 股股票代码：600958，H 股股票代码：3958。东方证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东方证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6,297,144.16	29,368,918.96
负债总额	20,895,980.48	23,319,254.70
净资产	5,401,163.67	6,049,664.26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
营业总收入	1,905,209.73	1,605,149.13
净利润	247,873.89	304,916.76

（注：以上数据来自于东方证券公开披露的年度或季度报告）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971,259.85	3,227,766.01
负债总额	1,657,035.18	1,833,387.01
净资产	1,314,224.67	1,394,379.01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
营业总收入	2,572,141.68	1,925,490.32
净利润	113,991.00	131,7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21.76	81,971.39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445,662.87 万元，本次理财金额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37%。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固定收益凭证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法规风险、管理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3）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1,200.00	17,900.00	5,648.37	233,3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	-	206.68	40,000.00
合计		291,200.00	17,900.00	5,855.06	273,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3,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8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3,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6,7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0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